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mless Gree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0)

有關潛在收購ROSY SINO HOLDINGS LIMITED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之規定而刊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echtrend與賣方訂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潛在收購Rosy Sino之51%已發行股本。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佈日期，概無就潛在收購訂立具約束力之協議。由於潛在收購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故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潛在收購作出進一步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之規定而刊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echtrend賣方訂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潛在收購Rosy Sino之51%已發行股本。

於訂立諒解備忘錄日期，Abocom之全部股權乃由友旺擁有。Rosy Sino正向友旺完成收購其於Abocom之80%股權。

據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瞭解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諒解備忘錄

日期：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訂約方：Goodeve作為賣方

Techtrend作為買方

根據諒解備忘錄，賣方將不會直接或間接與任何其他第三方磋商、商討或簽訂任何內容涉及潛在收購或採取任何違背潛在收購之行動之諒解備忘錄，限期為由訂立諒解備忘錄日期(或由諒解備忘錄訂約方或會同意之較後日期或之前)起計三個月。

潛在收購須待商議及簽立正式協議後方告作實，當中涉及以下條款及條件：

- (a) 賣方將會出售而Techtrend將會收購Rosy Sino之51%已發行股本；
- (b) Rosy Sino法定實益擁有Abocom之80%股權；
- (c) 潛在收購須待達致以下各項後方告完成：(其中包括)信納Techtrend擬將對Rosy Sino及Abocom進行盡職審查之結果且取得相關政府或規管機構或其他第三方之批准及同意；及
- (d) Techtrend及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遵守所有適用披露及／或股東之批准要求。

潛在收購之代價乃根據Techtrend擬將對Rosy Sino進行評估加以釐定，並有待訂約方進一步磋商。代價或會由Techtrend及／或本公司透過現金付款或發行承兌票據，或貸款票據、代價股份、可換股債券及／或其他金融工具支付。明確付款方式須由訂約方進一步磋商後確定。

諒解備忘錄將會按以下各項之最早日期予以終止並不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i)簽訂正式協議；(ii)賣方與Techtrend就終止諒解備忘錄而簽訂協議；或(iii)訂立諒解備忘錄日期(由諒解備忘錄訂約方或會同意之較後日期)後三個月。除上述者外，(其中包括)訂約雙方之保密責任、諒解備忘錄條款將不具法律約束效力。

ROSY SINO及ABOCOM之資料

根據賣方及Techtrend所提供資料，友旺為一間相當成功之高科技企業，於一九九五年在台灣具知名度之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成立，並於二零零零年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友旺一直為無線通訊及數據通訊設備之OEM / ODM供應商，所供應之產品包括網絡存儲、路由器、無線網卡以及通訊設備。Abocom於中國成立，並專門從事開發及生產流動電話，憑藉友旺於無線設備通訊及數據通訊之專門技術，將成為進軍中國智能電話市場之旗艦公司。該新業務將會成為abo®之品牌供應商。

友旺於便捷流動設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更是平板個人電腦方面之領導者，最先以ARM處理器及具有無線功能之Win CE生產世界首台平板個人電腦。友旺一直為手提電腦市場當中流動通訊產品之領導者。

Rosy Sino及其股東於中國營銷及銷售網絡方面累積經驗，亦透過其聯繫人進入國際市場。預期Rosy Sino與Abocom之合作關係將加快智能電話相關產品於中國市場之推廣。

訂立諒解備忘錄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合成水晶錶片及電子光學產品，以及酒類飲品貿易。

本集團積極開拓其他行業之業務商機，以分散風險並為本集團擴大收益來源。本集團財資充裕，足夠維持業務持續經營，並將繼續集中發展現有業務之企業目標，進而提升競爭力，整合資本資源，亦致力為股東謀求最大財富。

一般資料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佈日期，概無就潛在收購訂立具約束力之協議。由於潛在收購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故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潛在收購作出進一步公佈。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bocom」	指	Abocom (China) Group Co. Ltd，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並為有限公司
「ARM」	指	進階精簡指令集機器，由ARM Holdings, plc.開發之32位元精簡指令集處理器架構
「友旺」	指	友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台灣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在正常營業時間內一般開門營業之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本公司」	指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代價」	指	Techtrend就潛在收購須向賣方支付之總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正式協議」	指	賣方與Techtrend將就潛在收購訂立之正式買賣協議
「Goodeve」或「賣方」	指	Goodev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諒解備忘錄」	指	Techtrend與賣方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就潛在收購訂立之諒解備忘錄
「OEM」	指	原設備製造商
「ODM」	指	原設計製造商
「潛在收購」	指	根據諒解備忘錄收購Rosy Sino之51%已發行股本之潛在收購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Rosy Sino」	指	Rosy Sino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台灣證券交易所」	指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Techtrend」或「買方」	指	Techtrend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Win CE」	指	Windows CE，為微軟公司就嵌入式系統開發之作業系統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忠強先生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 (1) 林炳昌先生，執行董事；
- (2) 陳忠強先生，執行董事；
- (3) 黃國威先生，執行董事；
- (4) 趙文韜先生，執行董事；
- (5) 鍾明儲先生，執行董事；
- (6) 陳艷琴女士，執行董事；
- (7) 黃伯輝先生，執行董事；
- (8) 廖俊寧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9) 徐兆鴻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 曹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11) 李道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一欄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aplushk.com/clients/8150SGC/>內刊登。